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株科办〔2025〕57号

关于株洲市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2104185号 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财政局：

刘爱明提出的《产业扶持资金“拨改投”助推株洲高质量发展》（第2104185号提案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我单位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，请一并答复委员：

我市科技部门通过探索实施“先投后股”改革，实现产业扶持资金“拨改投”，助推株洲高质量发展。

通过制度设计将政府引导与市场机制深度融合，为科技型初创企业开辟了一条从“输血”到“造血”的成长路径。

一是在支持方式上，实现政府资金由“直接输血”向“信用背书”转变。通过建立多部门协同的决策联席会议制度，出台《株洲市先投后股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，明确“财政监管、评审拨付、次年结算”的资金使用原则。政府不直

接补贴，而是以出资入股形成国有股权、后续适时退出为核心方式，显著强化了对项目的信用背书和风险分担效应，引导市场预期，为科技型企业成长提供了坚实的政府增信支撑。

二是在科创投入上，推动从“规模优先”转向“效率优先”的精准扶持模式。株洲市严格遴选建立百人专家库，项目评审采用路演答辩、投资机构列席机制，将技术评审与市场化投资判断深度融合，确保资金精准投向技术含量高、成长潜力大的优质项目。首批从征集项目中择优立项6个，涵盖大学生创业、高校孵化及成果转化等多类型，每个项目支持50万元，突出了“投精、投优、投实效”的效率导向，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能。

三是在支持路径上，着力构建“财政引导—市场接力—生态反哺”的良性循环。通过首批项目签约落地，财政资金以股权投资发挥引导效应，吸引株洲科创基金港入驻基金、产投集团等机构关注和后续投资，形成市场资本接力跟投的良好开局。项目支持高校孵化器、大学生团队及招引成果转化，激发了各类主体创新活力，促进了人才、技术、资本要素聚集，为培育未来产业、优化区域科创生态形成了可持续的反哺机制。

承办负责人： 王擎擎

承 办 人： 沈杰

联系电话： 0731-28687649

